



己思狂劍下 Ji思狂劍下

天助◎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异界煞星

下

YI JIE SHA XING

苏苦，一个身份卑贱职位低下的少年，却神秘的遇到一位美女，被逼修习世间秘术——降头术。于是一夜之间他成了传说中的魔主，进入了异界，从此彻底被改变了命运。

苏苦巧遇帝王家族，却被邪恶的降头灵使陷害，反而因祸得福，帮他炼制成了超级无敌鬼王降，于是无数的敌人成了他爬上强者宝座的牺牲品。

他杀戮无数，激战护魔一族，九死一生之中，魔之血统彻底觉醒，更领悟至尊帝皇火，一举击溃兽化者和灵使，成就异界赫赫有名的一代煞星。

ISBN 978-7-104-02868-0

9 787104 028680 >

定价：75.00元（全三册）



下

天助救生

YIJIE SHENG JIUXING

天 助 ◎著

中国戏剧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异界煞星/天助著. —北京: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8. 11

ISBN 978 - 7 - 104 - 02868 - 0

I. 异… II. 天…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68108 号

异界煞星

著 者: 天 助

责任编辑: 吴淑苓

责任出版: 冯志强

出版发行: 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 100097

电 话: 010 - 58930221 58930237 58930238

58930239 58930240 58930241 (发行部)

传 真: 010 - 58930242 (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耀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48

字 数: 90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 月 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104 - 02868 - 0

定 价: 75.00 元 (全三册)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第一章 小妖精	1
第二章 杀意如潮	24
第三章 帝王之家	47
第四章 血鬼无名	70
第五章 歪打正着	92
第六章 鬼王降	112
第七章 峰回路转	134
第八章 血脉觉醒	155
第九章 邪恶降临	177
第十章 鬼降兵团	201
第十一章 灰飞烟灭	228



第一章 小妖精

杨子默默地看了看我，扫视了房间一眼后，明显表现出依依不舍的神情来。但是她没有说话，而是转身进入房间，听从我的吩咐去收拾东西了。

过了一会儿，我刚入房去帮杨子搬行李，却听到客厅内传来一些奇怪的声音，走出来一看，客厅内，三个男人正在翻东西找着什么。

可见，这三个家伙并不是破坏杨子家的始作俑者，他们只是刚来而已。遗憾的是，他们再也走不出去客厅的门了。

正在翻东西的三个大汉猛的看向我。令我惊讶的是，他们看向我的时候在一极短暂停的一瞬间，低声喝出了我的名字：“苏苦！”并且，在这时间中，还有个大汉快速地抬起手臂，在手腕上的传讯装置上按动了两下。

他们的行为是我全然没有预料到的，也就是说我根本就没反应过来而去阻止他们。

我顿时暗呼不妙，能够对我的长相认识如此之深，并且急于汇报的组织，十有八九是生物联盟。想到这三个家伙可能是生物联盟的人，我对他们的恨意更加深了。

意识到情况有些糟糕以后，我决不会再给他们玩弄花样的机会了。我猛地伸出双手，由我的左右掌心分别窜出三条阴阳降头草的阴草和阳草，六支草叶像是灵活无比的毒蛇一般瞬间爬上了他们的双手。并且他们双臂上的阴草和阳草，缓慢地向头部爬行着。

我早就知道他们肯定是超能力者，可是即便是再高的超能力者被降头沾染的时候，降头上所含的能量将在瞬间进入经脉，使他们空有超能力却无法施展。

提前说明一下，我所说的超能力最高手，只是针对目前联邦世界上级别最高的超能力者而言。因为目前根本没有六级超能力者的存在，所以我并不知道他们的实力状况，当然就不能妄下评论。

如我所料，他们正是生物联盟的成员。在生物联盟首脑的想法中，我苏苦躲还来不及，哪会有胆量发什么帖子呢？即便是有胆子发帖子，哪会愚蠢到连网络地址都不隐匿呢？

唉，对不起呀！我苏苦让你们失望了。其实我就是又没胆，又愚蠢，两个大缺点加一起才会制造出这么个帖子来。很明显，无论是任何一方面的人都把我高估



了。也正因为如此，生物联盟只是认为这个发帖人是一个对他们不满的小角色罢了，所以，对付这个小角色，有几个超能力者就足够了。

“生物联盟的？”我冷声问道。

三个大汉虽然眼中惊恐，但是嘴巴却严实得很。我不得不暗赞一下生物联盟首脑御下的能力。

可是在此时，对于这三个很不识时务的家伙，我只能是怒火更炽了。我嘿嘿冷笑声中，三个大汉双臂上的阴阳降头草以更快的速度爬行着，逐渐爬行到他们的嘴巴位置。

我已经放弃在他们口中得到什么的想法了，我现在想的只是怎样对付他们，才会消我心头之恨。不要忘记，这三个家伙可是害我憋着一肚子欲火，差点阳痿的狗东西！自然不能让他们死得轻松了！

看得出来，三个大汉极力地想把嘴巴闭得更紧一些。但是薄如纸片的草叶无缝不钻，终究还是同时钻进了他们的嘴巴，并且在他们的嘴巴中草页弓起，巨大的力量迫使他们不得不把嘴巴张得大大的。

我清楚地看到，阴阳降头草的阴草和阳草在他们口腔中逐渐地拧合到一起，又泛起那抹象征着死亡的淡灰色。

接下来的情景就有些惨不忍睹了，阴阳降头草猛地一爆，绿色草影沿着口腔中的血脉蔓延至全身。

三个大汉轰然倒地，疯狂地扼住自己的脖子，面部扭曲，身体左右地翻滚着。一根根草的萌芽，透过他们的皮肤出现于皮肤之外。

此时，他们的样子像极了珍稀保护动物绿毛龟，说起来，利用这种缓慢的方法折磨人我还是第一次。但看着他们痛苦的样子，却有些于心不忍了。

我轻叹一口气，挥了挥手后走向了卧室，不再看他们了。

当我挥手时，三个大汉顿时显出解脱的神情，临死前泛出了一抹妖异的笑容。三根尺余长的草叶，在他们断气后，冲破他们的头顶带着勃勃生机的摇曳着。

杨子的家已经彻底地暴露了，决不能久留。回房间换上我那破烂不堪的衣服，拉着杨子快步离开……

我绝没有想到杨子会有这么大的能力，竟然在极其短暂的时间内找到了一艘离开日本的走私船。当我对她赞叹不已并表示疑问的时候，她一句“你忘记我是警察了？”顿时让我心服口服。

船行时，我站在船头，抱着杨子，眺望着越来越远的清元码头。

别了，日本清元。

用一句很通俗的话说，因为收获了杨子，使我在如丧家之犬的日子中痛并快乐着。用一句很实在的话说，以后就是倒搭老子钱，老子都不想再来这里了！

花开两枝，由于回程的经过太过枯燥，所以这枝暂且不提。



丹娜、田雀和阿呆三人已经被那个黑纱女人带到这个古怪的地方很多天了。说这个地方古怪，是因为当时直至眼前一黑，睁眼时就已经处于这个宽敞豪华、古色古香的房间之中了。还有就是，当他们推窗眺望的时候，却怎么也想不到世间竟还有这样美丽的地方。和这个地方相比，联邦世界上所有的令人称赞的游览景点都黯然失色了。

在这段时间中，他们知道了，那些穿着黑色长袍的男人和女人们对那个黑纱女人无比恭敬，他们称呼黑纱女人为“魔使”。

黑纱女人自从将他们带回这个地方后，偶尔才来看望她们一次。幸好，那些下人们受到了黑纱女人的指示，对丹娜三人的服侍还算是周到。

这一天，丹娜屈指算来，已经是来到这里的第三十一天，正好一个月了。本来愁容满面上，更是眉头紧皱。

“丹娜姐姐，你还在担心苏苦？”田雀出声问道。

丹娜轻叹一声：“那个密室是我早年来时，秘密建造的。包括我叔叔在内，谁都不知道密室的存在。当初建造的时候，所用的材料极其坚固，同时有特殊材料能隔断一切信息和声音。也就是说，苏苦根本就没有办法出来，这一个月，饿都会饿死的……”

说着说着，丹娜的眼圈红了起来，语调哽咽着又说道：“早知道后来的情况是那样的话，倒还不如不把他关在密室中了。都怪我！”

田雀上前劝慰道：“丹娜姐姐，苏苦吉人自有天相，那会这么容易就死了？再说，你是为他好，何必太过自责呢？”

为了逗丹娜开心，田雀又笑道：“中国有句俗话，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你说，苏苦算是好人呢，还是祸害？嘻嘻……”

丹娜破涕为笑，娇嗔道：“你就知道劝慰我，难道你就不担心？难道你每天晚上长吁短叹的都是为了别人？”

丹娜这话刚落，就听得一声冷哼，冷哼中阿呆闪到田雀的身边，怒视着丹娜。

田雀顿时神情黯然，无奈地看了看阿呆，轻叹一声，转身坐在窗前眺望窗外，不再言语了。

这段时间以来，不知道黑纱女人给了阿呆什么药吃，不但能力增长得令人惊骇。而且神智思维也逐渐地清晰起来。每每丹娜和田雀提到我的名字时，这个王八蛋立刻醋海波澜，对丹娜横眉竖眼。

妈的，真不知道他完全恢复后会是什么德行！靠，想跟本少爷抢女人？门都没有，本少爷给你戴绿帽子还差不多！

可能是这段时间的软禁生活，磨掉了丹娜的火暴脾气。又或是丹娜知道自己的实力已经不是如今阿呆的对手了。反正，丹娜面对阿呆的怒视全然没有反驳，只是看着田雀的背影，暗自叹息。



对田雀而言，一个是自己怀有愧疚并且爱着自己的男人。另一个是自己所爱的男人。按照她的性格来选择，委实不太容易。要想两者兼顾，哪里有那般容易呢？坐在窗前，田雀暗自神伤，她不知道，当初那个调皮豪爽的自己哪去了呢？

自己是因为有了感情纠葛而变软弱，还是自己本来就软弱，所谓的豪爽只是掩盖真性情的面具呢？

每每想到此时，田雀总是大感头痛。她有时会后悔当初因为好奇去探察那个研究所。可是她又想到，如果当初不探察研究所的话，会认识苏苦吗？

缘这一字何等深奥，不要说她这个初涉情海的小女人，就是那些为情伤、为情喜的痴情种子们，穷其一生又有几个悟透这个缘字的？

这时，敲门声响起……

门外传来了黑纱女人的悦耳声音：“我可以进去吗？”

每当这个时候，丹娜就会对这个女人感到厌恶。太虚伪了，明明是她把自己等人软禁了，却还要表现出很有礼貌的样子。

倒是阿呆，对这个黑纱女人恩人一般地看待，还没等丹娜说些什么，就屁颠屁颠地过去把门打开，倒头就拜。

黑纱女人银铃般地娇笑着，扶起阿呆：“你可能与我家魔主有些关系，对你施以援手也是应该的。如果一定要感激的话，还是感激我家魔主吧！”

阿呆自然是连连点头。

丹娜冷哼一声，说道：“你这样说来，对我们这样周到，也是因为我们可能和你家魔主有些关系了？”

黑纱女人点头，笑道：“事实上，确实如此。”

丹娜冷笑：“可惜的是，你白费工夫了。我们根本不知道你所说的魔主是谁！更谈不上有什么关系！再说，你把我们关在这个地方，即便是我们和魔主有关系，他也找不到我们吧！”

黑纱女人说道：“那时候我们不能准确地知道魔主的身份，自然要想这个办法了。如果魔主想找你的话，他会想到你，那时候脑中想到你的念头产生能量会使你感应到。当然，这种感应极其微小，就连你自己都无法察觉！”

丹娜惊声道：“你是说，我自己都无法察觉，而你却能？”

丹娜想到，如果真如黑纱女人所说的话就太可怕了。那不就是说，自己等人在这个女人面前根本没有什么秘密可言了吗？

黑纱女人似乎知道丹娜的想法，笑着说道：“能够感应到这种能量的只是这个房间中布置的装置而已。而且，除了我家魔主的信息以外，对其他的东西，我们全然不感兴趣。”

丹娜疑惑地问道：“你那时候说你曾在我的家感应到魔主的信息，那你根本没必要把我们关在这里，靠着你的感应继续去找，不就可以了？”



黑纱女人苦笑着说道：“如果可以这样的话，那就简单了。事实上，自从在你家感到魔主的信息之后，我一直在寻找，但是却再也没有任何感应了。”

丹娜暗中瘪了瘪嘴，有一句话她憋在心里没有说出来，那句话就是：“魔主不会死了吧？”

丹娜就是神经再大条也能够感觉到这个黑纱女人对魔主的崇拜，这种崇拜近乎于狂热的病态。如果真要是把这句话说出来的话，那么，自己和田雀以及阿呆，谁都不要想活着离开了。

黑纱女人忽然笑道：“现在你们可以离开了，因为我们已经准确地知道了魔主的身份。并且这段时间内，也知道魔主似乎与你们没什么重要关系，因为他都不曾想过你们。”

丹娜难以置信地说道：“找到了？”

就连一直心事重重的田雀都猛地回头看向黑纱女人。

黑纱女人点头道：“找到了，不知道我家魔主修炼了什么能量，竟然把本身的信息彻底掩盖了。我家魔主很厉害，是不是？”

说话间，小女人撒娇的味道尽显，看得丹娜好生肉麻，随口说道：“早就说了，我们和魔主没关系，你还不相信。白白耽误了我们这么多时间。”

黑纱女人说道：“谁说和你们一点关系都没有的？你们认识的。”

“啊？”丹娜和田雀一起惊呼道。

黑纱女人无比崇拜地吐露出了一个名字：“苏苦！”

“啊！”丹娜和田雀又是一声惊呼，互相对视着，张大的嘴巴久久不能合上。

这段时间中，她们也不是没有猜测过魔主是谁，甚至将身边的每个人都过滤了一遍。可是，任她们想破脑袋也没有想到，这个魔主竟然是苏苦！

片刻后，两女的神情一起黯然，相互看着惨笑不已。

她们想到，黑纱女人说过，如果魔主想找到她们，或者是想她们的时候。黑纱女人就可以捕捉到那股脑能量。现在看来，魔主也就是苏苦我，根本未曾想找她们，甚至都不曾想起过。

丹娜和田雀同时苦笑出声，田雀淡淡地说道：“亏我们还一直在担心他，为他而伤神，唉……”

丹娜苦笑：“醒了，这下真的醒了。还好我醒得早，不然丹娜就不再是丹娜了。”

黑纱女人顿时怔了怔，片刻后，明白了丹娜两人这打哑谜似的对话。不由得很是懊悔，看来自己说错话了。

护魔一族传于远古，并且一直隐居于他们利用神奇能力所制造的世外桃源之中。虽然也会按期派人离开桃源，探望帝王世家，同时也会带回现在知识，以免与世界脱轨，不能在将来更好地辅佐魔主。



但是，他们的思想中却依旧残存着古代思想。在他们看来，魔主是天之主宰，拥有着世间的一切，这一切中当然也包括女人。而且魔之血统的苏醒，有一个途径就是一定数量的元阴精气浇灌，而在黑纱女人看来，丹娜和田雀这两个身怀能力的女人，实在是极好的鼎炉了。

可是就因为黑纱女人刚刚这一句话，丹娜和田雀就黯然神伤地结束了爱意。这在黑纱女人看来，她自己犯了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于是，她急于弥补这个错误。

护魔一族做事自然不能以常理忖之，黑纱女人所想到的办法简直就是古怪刁钻至极，令我在以后的日子中头痛不已。这是后话，暂且不提。

黑纱女人狡黠地扫视了田雀和丹娜一下，长叹道：“唉……不知道我家魔主现在身在何处。根据我们的情报，魔主在这段日子中所遇危险，可以说九死一生了。如果我们的魔主真的有什么不测的话，那我只有自杀谢罪了。”

田雀倒是没什么反应，丹娜却反应剧烈，抬头问道：“还没找到他？”

黑纱女人叹息：“在他最后出现的地方，遗留了三具尸体。现在又没有消息了。想一想，生物联盟、帝王家族、瓦那家族、巴比伦家族，对了，还有神秘的罪恶天使，都对我们的魔主存有敌意。我家魔主危险了……”

我靠！这个女人够夸张的。为了激起丹娜和田雀对我的关心，她是好的坏的，只要是她想到的觉得有些实力的家族和组织全盘搬上。管他呢，只要能吓唬住丹娜和田雀，她就算为魔主作出第一个贡献了。

田雀对这些家族了解不多，甚至都没听说过，只是听到生物联盟的时候，她表现出无比慌张和担心。

而丹娜自是熟悉各国的家族资料，对于瓦那之类的古老家族虽然谈不上了解，但也算略知一二，现在听到不但生物联盟追杀我，就连这些神秘家族也不知道原因地参与进来了，不由得更是急上心头。

黑纱女人一阵暗笑，表面上却依旧地叹息不止。

丹娜性子较急，急声说道：“你既然已经知道他现在这么危险，怎么还在这闲着！”

黑纱女人无奈地说道：“我们的使命是要出面辅佐魔主的，可是现在苏苦只是显示出了魔之血统苏醒的征兆而已，还称不上真正的魔。所以，我们只能跟在他的身边等待着苏醒，但是却不能正面保护他！”

丹娜再也顾不得得罪黑纱女人，厉声说道：“什么狗屁的规矩！人要是死了，你们还辅佐个屁！”

田雀拉了拉丹娜，阻止了她的火气，低声说道：“你告诉我们苏苦在哪？我们去找他。”

黑纱女人心中暗笑，可是表面上却表现得很是为难，迟疑了好一会儿后，才说道：“好吧，那你们就继续在这等着，我一有消息，马上送你们过去！”



丹娜和田雀相互看了一眼后，点头同意。

当她们三人谈论我的时候，谁都没有看到窗前的阿呆，扭曲的脸上淌下了滚烫的泪水。唉，情感终究是自私的，在情感之争中，谁会怜悯谁？

黑纱女人转身离开房间，低声笑道：“我家魔主还真是有魅力哟，嘻嘻，下面就等我混到魔主身边去，把水搅浑，非要把你们撮合到一起……”

黑影一闪，门外已无人影，速度之快，几乎令人怀疑自己的眼睛，刚才，门前真的有人吗？

偷渡船在三天后到达了一个沿海小城。

我却已经在这三天的晕船生涯中，几乎把苦胆都呕吐出去，头晕眼花得全无力气了。

杨子在这三天中对我可以说是照顾得无微不至，虽然她自己也难以摆脱晕船的折磨。每每看着她苍白的脸颊，我都会想道，上天，对我还是仁慈的。我失去了平静的生活，却得到了这么多女人的真心，我还有什么怨天尤人的呢？

离开了日本，到达了中国国境，杨子这个警察也失去了原有的魔力，再也没有什么特权可以利用了。以所以我们必须在这个小城中暂住些时日，寻找机会回到B市。

值得庆幸的是，这个小城虽小，可是却繁华得很。起码，在这段日子中，不会过得太无聊了。

我和杨子商量过后，趁着夜色，绕过了一片海边悬崖，躲过了海防稽查的眼睛，进入了小城。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我们找了一家看起来简陋却隐秘至极的旅店住下了。

条件虽然差了些，可是好在不会有大酒店登记身份晶卡的死规定。这，正是我们此时最需要的。

我虽然已经打定主意，回来就是要与亲人们并肩而战，再也不去过丧家之犬的生活了。但是，这并不代表我就会像一个怒火满腔的复仇型莽汉。我之所以进入国境仍然这样小心从事，那是因为我想到，我的敌人并不是我的同胞，我并不想因为与生物联盟之间的仇恨而伤及那些无辜的炮灰，只有回到B市，回到亲人身边，我才会进行我的计划。

我们随着旅店登记处那个耳聋眼花的老头儿，走进了阴暗潮湿的破阁楼，刚一开房间，一股呛人的粉尘霉气扑鼻而来，呛得我和杨子连打了几个喷嚏。

老头儿子用那对三角眼瞥了瞥我和杨子，那眼神分明是在说：“嫌不好，怎么不去住大酒店！装什么娇气！”

妈的，我要不是这几天吐得浑身无力，再加上我还有那么点尊老爱幼的优秀品质的话，非得一脚把这个狗眼看人低的老家伙蹬出十米远不可！

进得房间我一头扎到床上，像滩泥似的瘫在那里，再也不想动弹了。



“苏苦，先去洗个澡，然后好好地休息。”杨子坐在身边，轻轻地晃动着我。

“让我好好地躺会吧，我实在不想动了。”我赖在床上说道。

“快去洗澡，你自己闻闻，一身的汗臭味。”杨子皱着眉头说道。

我懒洋洋地翻了个身，躺在床上，看着杨子坏笑道：“在船上怎么没嫌我呢？洗那么干净干吗？难不成，你晚上要和我一张床？”

杨子面色一红，嗔道：“在船上条件不好，自然不能要求太高。哼，你这张油嘴，刚下船就现出原形了吧！早知道还不如让船在海上多飘荡几天，也让你多老实几天。”

我抓住杨子的小手，轻轻地握在手中揉捏着，笑道：“饶了我吧，如果再多几天的话，那我一定会死掉的。你真舍得吗？”

杨子捏着我的鼻子，嘟起小嘴说道：“那样也好，也免得以后再有姐妹被你这张嘴骗了。”

我看着杨子，动情地说道：“杨子，你真的不介意吗？”

杨子神情黯然低声道：“你都问了几遍了？介意的话，我会跟着你吗？我只怕，只怕那几位姐姐不接受杨子……”

这句话，我确实在这些天中已经问过她无数次了。原因是，在这些天中，无论是我与杨子调笑，还是她自己独坐的时候，我从会看到她眼中闪过那淡淡的哀愁。我不由得担心起来，我很害怕杨子会后悔，后悔她跟我回来的决定。

我希望我身边的女人是快乐的，一直这样希望，可是任何一个女人在我的身边都没有得到快乐。得到的，是提心吊胆和牵肠挂肚。

我坐起身，将杨子拥入怀中：“杨子，你知道吗？这些日子以来，我总会看到你眼中的哀愁，即便是在你笑的时候，我也会看到你眼角中有泪光闪动。每当这个时候，我的心都会碎……如果你后悔的话，我想尽一切办法都会送你回日本的。”

杨子陡然变色，身体条件反射似的挣脱我的怀抱站了起来，显示得极为慌张。

我绝没有想到，我无意的一句话会引起杨子偌大的反应。以至于我在她挣脱时，猝不及防地向后一仰，差点就从床上摔到地上。

我惊讶地看着杨子：“杨子，你怎么了？”

杨子眼神闪烁地看着我：“苏苦，你不相信我吗？你不相信我对你的心吗？”

我顿时醒悟，看来杨子是误会我了。我也立时理解了她刚刚的举动，一个柔弱的女人，满目无亲地跟随着我到达一个陌生的国度。她的希望、她的依赖全部附注于我的身上。在这个时候，如果不相信她的话，她会陷入一个绝境的。

我急忙起身，将她拉到身边，凝视着她的眼睛，希望她看到我眼中的真诚，柔声说道：“杨子，你误会我了。我只是太希望你快乐了。所以才会对你的情绪变化很敏感，放心吧，以后我再也不会说类似的话了。”

杨子板起脸，头转到一边，看都不看我一眼。



虽然如此，但是我还是察觉到，我刚刚的劝慰起到了明显的效果，她的心中已经原谅我，只是表面上故意撒娇，希望我用甜言蜜语去哄她。女人，不都是这样的吗？

我故意做出一副很不好意思的样子，附到她的耳边说道：“其实最主要的原因是，我害怕你在我身边不快乐，会跑掉……跑掉呢，就会再找另外的男人，找另外的男人呢，我就会戴绿帽子了……”

杨子扑哧一下笑了出来，转身使劲地掐着我的肚皮，咬牙切齿地说道：“苏苦，你真没良心！我是那样的人吗？”

我抓住她的双手，用力将她抱在怀中：“都怪我太在意你了，谁让你不给我点保证，让我心里踏实些呢？”

杨子仰头疑惑地看我：“我的心都给你了，还不能保证吗？”

我坏笑道：“我很贪心的，心要，身也要。不然的话，煮熟的鸭子飞掉的话，那我岂不是后悔莫及？”

杨子顿时又羞又恼，两只粉拳不依不饶地攻击向我：“你才是鸭子呢！你才是鸭子呢！”

我大笑着，顺势拉起杨子的手，将她拉倒在我的身上。

杨子道：“我们怎么回B市呢？”

我顿时沉默，这个被我刻意暂时忘却的难题，被杨子硬生生地拉了出来，我不得不现在开始考虑。

实话说，我并没有任何的办法。

我算什么呢？没钱，没势，没有朋友。能称得上朋友的，此时的处境或许还远不如我。在这样的情况下，要避过关卡，潜行几千里回到B市，无疑是难比登天了。

我眼中的忧愁被杨子敏锐地捕捉，她善解人意地轻声说道：“不要急，一定会有办法的。”接着又笑道：“你没发现这个城市很美吗？环境优美，空气清新，苏苦，陪我度假吧！”

杨子的话令我感到很是窝心，想一下，我这个男人还真他妈的是吃啥啥不剩、干啥啥不行的典型废柴了。

我起身，说道：“杨子，我出去走走，你自己先休息，可以吗？”

杨子急忙说道：“你要去哪？”

我笑了笑：“怎么？怕我丢下你？放心吧，我就是舍得把自己丢了，都不会舍得丢掉你的。我只是想出去走走。”

杨子没有再坚持，只是低头沉吟了一下，说道：“小心点，早去早回。不要让我担心。”

杨子的话如同一个贤惠妻子对即将出门的丈夫的嘱咐，令我焦躁的心中得到了



前所未有的平静。我上前轻轻抱住她，吻上她的额头：“等我回来，也许一切都会解决了。”

临出门的时候，我迟疑了一下，在门口落上了一层无形的五毒降能量。如果有人触碰到这隐形能量的话，这层能量会在细微的外力中得到催化，转化为攻击型的五毒。

偏僻的城市中，治安总是与偏僻程度成正比的。凡事还是小心点为好，这时候的我，已经再也承受不起什么意外了。

当我走后，杨子忽然趴到窗前，直到看着我离开旅馆，她才迅速地跑到床边，在床下拉出背囊拿出一个细小的通信装置和一个变音装置……

我漫步在阴暗的街头，眼睛四处打量着，寻找着酒吧的存在。

我出来的目的就是为了解决离开这里回到B市的难题，可是此时的我却仿佛一只瞎了眼的猫，希望靠着运气去碰上一只死耗子罢了。在我的想法中，但凡能够有特殊途径的人，除去在官方拥有权势的以外，那就是置法律于不顾的黑道人物了。

以我此时的处境，躲避官方还来不及，自然不会去自投罗网。那剩下的希望就只能放在黑道人物身上了。

这样的人物，我根本没有接触过。在我的印象中，曾经混迹过的酒吧中那些凶神恶煞一般看场子的保镖就是传说中的黑社会了。所以，在此时，我把全部的希望放在酒吧中，希望找到一个看起来热闹些的酒吧，寻找一个能够帮助我的人。

显然，这个小城市的经济太过落后，还未达到大城市那样的消费水平。以至于我漫步了许久后，才在一个巷子口，看到了尽头处有一个灯火昏暗的酒吧。令我感到失望的是，酒吧门口出入的都是些年纪在十五六岁痞气十足的半大孩子。

我毫不奢望这样年龄的孩子会帮我解决难题，但是，在我迟疑了一会儿后，还是向酒吧中走去。即便是达不成我的目的，喝杯酒也是好的吧。

酒吧中的门票，再次说明了这个城市中极低的消费水平。以至于令我这样一个大城市中的穷光蛋也能装了一回富翁。

我掏出了一张百元的大钞，去交付20元的门票，随口说了一声：“不用找了。”引得卖门票的中年妇女和门口处几个徘徊的小太子瞪大了眼睛。

昏黄的酒吧中，弥漫着令人窒息的劣质酒和烟草的混合味道。老迈的发声机，唱着跑调的旋律。为数不多的小太子、小太妹在酒吧中间扭动着尚未发育成熟的青涩身体。更多的，则是坐在周围的桌椅上，喝酒行令的声音。

这个小城市中似乎少有陌生人的涉足，我的出现，令许多人回头留意了好一会儿。

我自顾自地找了个角落的座位，等了许久也不见侍者来招呼我。观察了一下才恍然大悟，原来这个酒吧中并没有侍者，要想喝酒的话只能去吧台自己拿。

无奈之下，我只能绕过那几个舞者。走近吧台的时候，顿感眼前一亮，一个漂



亮至极的女孩子眼神中闪烁着精灵般的光芒，正笑眯眯地盯着我看。我不由得暗赞不已。还好，她的年龄看起来有些小，我这个很好色的男人，并未对她起什么非分之想。

“给我……一杯酒。”我低声地说道。她毫不掩饰的目光，盯得我很是不得劲。

“什么酒？”她依然没有回避目光，笑着说道，眼神中充满了调皮的促狭。

我不禁感到好笑，自己好歹也算是在女人堆里打滚多年，怎么被这么一个小丫头盯了一会儿都会感到不好意思呢？还真是越活越退步了。

我笑了笑，不再回避，直刺刺地迎向她的目光：“小姐，给我一杯他们喝的就可以了。”

“他们喝的酒很烈的，恐怕不适合你。”小女孩笑着说道。

我顿时哭笑不得：“我还没有喝，你怎么就知道不适合我呢？”

“我要为你的身体着想嘛。”小女孩话语中带有嗔意。

我大感诧异，一个调酒妹居然会因为关心客人而不卖给客人酒，这简直就是滑天下之大稽了。八成是那种酒太过廉价，她想让我买贵点的，好多赚点钱而已。

我说道：“那你觉得哪种酒适合我，就给我拿哪种好了。”

“这可是你说的。”小丫头调皮地笑着。

花钱来喝酒，却要说这么多废话。我顿时有些不耐烦起来：“自然是我说的，快拿来吧！”

小丫头不再多说，自怀中掏出点什么东西放到了调酒杯内，然后选择了几样酒混在一起开始调弄起来。

顿时，那些跳舞的舞者们无心跳舞，一起围观而来。并且不时地发出声声喝彩：“大姐大的动作太帅了。”

事实上，我也被她出神入化的调酒技巧所吸引，不夸张地说，我去过的所有酒吧中任何一个所谓的调酒高手，与这个小女孩相比起来都差得太远了。这个丫头窝在这个地方、这样的酒吧中简直就是浪费了。

惊叹中，小丫头已经把一杯调好的酒递到了我的身前。我一时被杯子中的液体吓到了，请原谅，我不能把这种液体叫做酒。如果你看到一个高脚杯中，满满的一杯黑色黏稠液体，并且液体的表面上还飘着几点绿油油的不明物体的时候，任谁都不会相信这是一杯酒的。

我不由得叹息道，看来这个丫头所能炫耀的也只是花哨功夫罢了，所调出来的东西与调酒时的动作美感完全是成反比的。

我看着杯子，看着杯子中的液体，感到了一阵恶心。更不要说敢去接过杯子，喝下那种液体了。

小丫头笑吟吟地将杯子向我跟前递了递：“怎么，不敢喝了？”

我暗笑道。这个丫头居然还跟我使用激将法呢。可惜的是，我已经过了会被激



将的年龄。即便是没过，我也没有那种心态了。

我点点头：“确实不敢喝，请给我来一杯别的吧。这杯酒我付钱就是了。”

小丫头很是失望，拿着杯子的手轻轻晃了两下：“真的不喝吗？你会后悔哦。”说着，缩手就要拿回去。

我急忙说道：“等等，我喝！”

之所以我会忽然出现前后截然不同的态度，原因是在她晃动杯子的时候，我忽然嗅到了一种极其诱人的味道。

这种淡淡的香气，稍微嗅到一点已经顿生心旷神怡之感了。我顿时如坠五里雾中一样，感到这种香气是这样的不真实，却又感到了被雾气包围时的安静平和。最重要的是，这种香气隐约的令我产生了似曾熟悉的感觉，虽然我的记忆很肯定地告诉我，我从未接触过这种酒。

我毫不犹豫地将酒接了过来，放在鼻下，深深地吸了一下。沁人心脾的香气顿时充斥着我的胸腔，使我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欢畅。这一刻，一切的烦恼仿佛都被这香气驱赶得烟消云散了。

我一口将酒全部喝下，满杯的液体之辛辣程度如同脱缰的野马似的，冲进我的喉咙，在我的肠胃中翻江倒海得如同万马奔腾。

体内的浑浊之气在这股辛辣刺激中，透过浑身每一个毛孔发泄出来。

虽然，我被这种酒呛得弯下腰好一阵咳嗽，但是却由衷地感到整个身体轻松起来。

“怎么样？还敢喝吗？”小丫头笑眯眯地说道。

我直起腰，意犹未尽地说道：“再来一杯！”

当我喝下第三杯的时候，大脑已经感到些许的混沌了。我深刻地感到，这种酒仿佛就是一种毒品，可以令人顷刻上瘾。虽然知道已经受不了，可是却舍不得开口拒绝。在这样的情形中，第四杯、第五杯在不长的时间中，已经灌下了我的肚子。

我顿感醉意朦胧，半趴在吧台上，醉眼惺忪地扫视着全场。

周围那些方才也被酒的外表吓到的小太子、太妹们，得到机会，拥了上来，吧嗒着嘴说道：“大姐大，刚刚那种酒怎么从来没见过你调过？真的那么好喝吗？给我们也调一杯尝尝吧。”

小丫头摇头拒绝：“这种酒只有他才可以喝。”

显然，这些小太子、太妹们很是畏惧这个小丫头，虽然是百般不甘心，却也没再坚持，失望地退回中间，又跳起了他们那种不知所谓的怪异舞步去了。

我疑惑地问道：“刚刚那种酒，叫什么名字？”

“嘻嘻，喝上瘾了？”小丫头坏笑道。

我点了点头：“上瘾了。”